

渤海财险

门（急）诊医疗保险费率规章

一、保费计算公式

门（急）诊医疗保险保险费=基准保险费×调节系数×保险期间对应的年费率百分比

二、基准保险费

（一）基础方案：

单次免赔额：100元

给付比例：

被保险人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身份就诊并结算的，门（急）诊医疗保险金给付比例为100%；

被保险人未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身份就诊并结算的，门（急）诊医疗保险金给付比例为60%。

等待期：30天。

（二）一年期基准保险费

保险金额（元）	基准保险费（元）	
	首次投保或非续保	续保
200	120	130
500	226	247
1000	299	326
2000	407	444
3000	436	476

注：如果保险金额不在上述表格中，则按照最临近的两个保险金额的基准保费线性插值计算。

假设上表中保险金额Q1和Q2对应的基准保费分别为P1和P2，保险金额Q介于Q1和Q2之间，则P对应的基准保费计算公式为： $P=P1+\frac{Q-Q_1}{Q_2-Q_1}\times(P2-P1)$

当Q小于200元时，Q1=0，P1=0；

当Q大于3000时，基础保费对应保险金额3000元时的基准保费，使用保险金额调整系数进行调整。

三、调整系数

以下各调整系数间为连乘关系，参考被保险人的具体情况进行调整。

（一）等待期调整系数

等待期（天）	调整系数
--------	------

[0, 30]	1.20-1.00
(30, 60]	1.00-0.95
(60, 90]	0.95-0.90
(90, 180]	0.90-0.80

(二) 保险金额调整系数

保险金额 (元)	调整系数
(3000, 4000]	1.00-1.05
(4000, 5000]	1.05-1.10
(5000, 8000]	1.10-1.20
(8000, +无穷大)	1.20-2.00

(三) 单次免赔额调整系数

单次免赔额 (元)	调整系数
[0, 100]	1.10-1.00
(100, 200]	1.00-0.90
(200, 500]	0.90-0.80
(500, +∞)	0.80-0.60

(四) 给付比例调整系数

给付比例		调整系数
被保险人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身份就诊并结算的	被保险人未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身份就诊并结算的	
100%	60%	1.00
90%	55%	0.90
80%	50%	0.80
70%	45%	0.70
60%	40%	0.60

(五) 经验/预期赔付率调整系数

经验/预期赔付率	调节系数
[0%, 10%]	0.40-0.50
(10%, 20%]	0.50-0.65
(20%, 40%]	0.65-0.80
(40%, 60%]	0.80-1.00
(60%, 80%]	1.00-1.40
(80%, +∞)	1.40-3.00

(六) 综合调整系数

项目	调整系数
1. 被保险人是否吸烟	
是	1.10-1.30
否	0.90-1.00

2. 被保险人是否提供体检证明（三个月内）		
	是	0.90-1.00
	否	1.10-1.30
3. 被保险人健康状况		
	较好	0.70-0.90
	一般	0.90-1.10
	较差	1.10-1.30
4. 渠道		
	直销（含网销）	0.70-1.00
	其他	1.00-1.30

四、短期费率表

短期费率按日比例或月比例计算，其中月比例短期费率表如下：

保险期间 (月)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
年费率的 百分比(%)	10	20	30	40	50	60	70	80	85	90	95	100

注：不足一个月的部分按一个月计收。